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六屆校園創業競賽簡章

一、活動主旨：

本校園創業競賽以促進學生創新創業風氣為宗旨，提供師生激發及實踐創意之良好環境，探索、開發與整合校內外資源。本活動目標在於持續激發青年學子的創意，培養創業知能與團隊合作的精神，實踐課堂所學之理論知識應用在創業，並串聯各院系所之專業能力，藉以引領校園創業氛圍。

二、競賽主題：

主題為新事業發展方向，以與本校教學研究或重點特色之相關領域為主，諸如教育創新、科學教育、社會企業、健康體育、文化創意、藝術設計等。由參賽團隊提出已具體可行之加值項目，經由建構一套完整且創新的技術、產品、營運模式與品牌行銷規劃，使之成為各領域市場上的明日之星。

三、參賽資格：

1. 參賽對象：以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及三年內畢業生為限，每團隊至少應有 1 人（含）以上為本校在學學生或教職員工（須檢附證明）。
2. 各組均需 2-6 人報名參加。
3. 每團隊至少須列指導老師（或業師）1 名，指導老師不得為團隊成員，但可跨校指導。
4. 學生團隊參賽之主題或計畫內容曾獲得全國性或跨校性創業競賽前三名之獎項者，或已據之成立公司者，該等作品皆不得再參加本競賽。
5. 團隊成員於報名截止後不得更換。若參賽團隊實際成員與紙本資料不符，則以紙本資料為準。
6. 參賽團隊需保證競賽過程當中所提供一切資料之真實性，絕無虛偽不實之情事。如有前述情事發生，經主辦單位裁決認定後，將取消競賽及得獎資格；如因此衍生任何法律侵權事件，需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7. 若已接受其他公民營單位創業輔導（例如經濟部小型企業創新研發、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或已申請設立公司者，不得參加本競賽，若經查證屬實取消參賽資格。

四、競賽內容：

獎勵項目：

- 第一名（獎金新臺幣 5 萬元整、獎盃及獎狀）。
- 第二名（獎金新臺幣 3 萬 5 仟元整、獎盃及獎狀）。
- 第三名（獎金新臺幣 2 萬元整、獎盃及獎狀）。

競賽時程：

競賽活動	競賽時程	活動方式
競賽報名	即日起至 108 年 5 月 31 日(五)	網路報名並上傳企畫書
繳交切結書	即日起至 108 年 5 月 31 日(五)	請於上班時間親繳至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產學合作暨育成中心(Y709)或郵寄，郵寄以戳為憑
初審結果公告	108 年 6 月 14 日(五)	公告於本校研發處網站之最新消息
決賽行前說明會	108 年 6 月 21 日(五)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7:00~20:30	篤行樓 Y601 國際會議廳
活動決賽與頒獎典禮	108 年 6 月 22 日(六) 12:00~18:30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篤行樓 Y601 國際會議廳

決賽行前說明會：

入圍支團隊將於 108 年 6 月 22 日進行決賽，為確保比賽進行順利將於 6 月 21 日舉辦行前說明會，請進入決賽團隊務必出席。

主要評審內容：

- (1) 產品或服務之創新性 35%
- (2) 市場可行性 20%
- (2) 經營及行銷策略 20%
- (3) 團隊的專業與執行能力 15%
- (4) 創造效益潛力、財務規劃與風險管理 10%

五、報名方式：

參賽者請於 **108 年 05 月 31 日前**至活動頁面填寫線上報名與上傳參賽企畫書，並將切結書正本郵寄或親送至本中心。

本中心網址：<http://orad.ntue.edu.tw/>

活動官網：<https://reurl.cc/Z4qyQ>

或可上 FB 搜尋「國北教 x 創業育成」。

活動聯繫窗口：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何專員/陳專員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產學合作暨育成中心(行政大樓 709 室)

E-mail：iic@mail.ntue.edu.tw (請優先使用來信詢問事項)

Tel：02-6639-6688#85061、#82337

六、其他事項：

1. 參賽團隊成績未達標準時，該獎項得從缺。
2. 參賽團隊需保證競賽過程中所提供一切資料之真實性，絕無虛偽不實之情事；若有前述情事發生，經主辦單位裁決認定後，將取消競賽及得獎資格；如因此衍生任何法律侵權事件，需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3.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團隊自行創作，不得抄襲或節錄其他任何已發表或為發表之概念、作品及圖像等。經查如有任何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糾紛，應由參賽團隊自行負責。主辦單位有權利取消其競賽及獲獎資格。
4. 競賽優勝團隊可受本校產學合作暨育成中心創業輔導，詳細內容由本校與團隊另行說明。
5.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本辦法之權利。

附件 1 報名表

團隊成員資料

指導老師姓名：

學校／公司名稱：

職稱：

參加成員（1 號為隊長）：

項次	姓名	學校 系所/班級/單位	學號	聯絡電話	聯絡 EMAIL
1 隊長					
2					
3					
4					
5					
6					

為活動聯繫之目的，須蒐集相關人員的姓名、身分證字號、電話、學校單位(系所)、職稱、出生日期、E-mail 等個人資料(辨識類：C001 辨識個人者)，以在本次活動期間及地區內進行必要之聯繫。如欲更改個人資料或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的查閱、補充、更正、製給複製本及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請求刪除等當事人權利，請洽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產學合作暨育成中心。

附件2創業營運計畫書

編號(主辦單位填)：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第6屆校園創業競賽

計畫名稱：

團隊名稱：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計畫摘要表

計畫名稱	
<p>1、請用 500 字以內闡述你們團隊想做的事情?為什麼?</p> <p>2、顧客市場評估 (請說明本計畫產品或服務對顧客效益,如可滿足顧客需求類型、創造新顧客需求等)</p> <p>3、創新重點 (請摘要說明本計畫內容,並加強說明計畫創新服務或技術重點)</p>	

說明：本摘要表之內容請重點條列說明，並以勿超過 3 頁為原則。

營運計畫書格式

目錄

第一章 創業構想

第二章 客群或服務對象

第三章 產品與服務內容

第四章 市場與競爭分析

第五章 營運模式

第六章 行銷策略

第七章 時程規劃

第七章 財務計畫

第八章 效益說明

第七章 團隊介紹

第八章 附件

- 1.例如：智慧財產或 Know how 移轉合約、專利證書、聘書或合作意願書等。
- 2.其他(如：商品或任何您認為有助於評審了解的補充資料或證明等)。

《本營運計畫書格式作為參考用途，可另行加項目或改變排序。》

附件3 切結書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6屆校園創業競賽 團隊切結書

- 1、本創業團隊保證報名作品為團隊自行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專利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主辦單位裁決認定後，將取消競賽及得獎資格且需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 2、本創業團隊保證競賽當中所提供一切資料之真實性，絕無虛偽不實之情事。如有前述之情事發生，經主辦單位裁決認定後，將取消競賽及得獎資格且需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 3、本創業團隊於參與選拔期間需全程參與本計畫辦理之活動，並遵守選拔相關規定。
- 4、本創業團隊同意以上條款後，所有成員簽名。

立切結書人：_____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_____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學生證件影本黏貼處(需蓋有註冊章)

正面	背面
----	----

本校教職員工證影本黏貼處

正面

備註:

註 1. 在學學生請附學生證正反面。

註 2. 學生畢業三年內請附畢業證書影本。

註 3. 如學校學生證無蓋註冊章服務，請出示學校在學證明。(可向學校申請證明文件或請就讀系所協助提供證明)。